

马克思主义学院接收 2020 年免试攻读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为做好我院 2020 年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接收工作，根据重大校研〔2019〕22 号《关于做好接收 2020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我院具体情况，特制定本推免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一、复试领导工作小组

组长：张邦辉

成员：罗濂 徐鲲 温健琳 吕进

秘书：高飞

办公电话：023-65106209

二、工作纪律要求

在推免生接收录取工作中，我院将贯彻教育部和学校相关文件精神，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保证质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所有参与推免生接收录取的工作人员都要认真负责，严格保密，切实维护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和公开，对违反招生纪律并造成严重后果者，将严肃查处。对复试后不被录取的考生，要及时做好必要的解释及处理工作。

三、申请条件

1. 经教育部批准具有推免生资格高校的 2020 届优秀本科应届生，且已具有本校推免生资格，推荐手续完备，材料齐全。

2. 品德优良，遵纪守法，身心健康；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勤奋好学，成绩优秀，有较强的创新意识以及综合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无任何考生作弊及违法违纪受处分的记录。

3. 同等条件下，优先接收参加本院 2019 年暑期夏令营营员、本科毕业于原“985”、“211”高校，或在教育部学位中心组织的 2016 年学科评估为 B 以上学科的推免生。

四、奖助政策

1. 我校从 2008 年开始实施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建立以科研为导向的培养模式、以鼓励优秀为目的的动态奖助体系。按照国家政策，从 2014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实行收费制度。学校将按照国家和重庆市的规定收取学费，同时向全日制研究生新生提供国家助学金、国家学业奖学金、国家奖学金、优秀新生奖学金、创新基金、院士基金、国际交流基金、三助（助教、助研、助管）岗位等相应奖助资金。

2. 我院招收的推免生第一年可享受 A 等学业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实行动态管理，每学年评选一次。

五、推免指标

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我院各专业可接受推免生 15 名。可接收推免生专业如下：

(全日制)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14 名

(全日制) 010100 哲学 1 名

六、复试工作程序及内容

(一) 复试时间及复试名单确定：

我院拟于 2019 年 9 月 22 日 8: 30 进行推免生复试，并提前通过“重庆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服务系统”审核参加复试的考生并通知参加复试的申请人，通过审核参加复试的申请人须于国家推免服务系统开通之日填报我校志愿，否则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我院将电话通知具体复试人员，届时请申请人保持电话通讯畅通。通知参加复试的申请人请于 2019 年 9 月 22 日 8: 00—8: 30 准备好相关材料到重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427 办公室报到，届时将进行现场资格审查。

(二) 材料审核

参加复试的考生报到时须提交如下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一套，原件仅供审核，复印件学院收取）：

(1) 2020 年推免生资格证明（须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

- (2) 学生证及本科阶段成绩单（须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
- (3) 英语四、六级成绩单及复印件，或证明外语水平的其他考试成绩单及复印件；
- (4) 其他相关材料（如各类获奖证书复印件、本人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专家推荐函等）。

（三）推免生综合成绩计算及复试录取办法

1. 复试内容及综合成绩计算

综合面试：专业综合知识及英语听力口语

综合成绩构成：专业综合知识 100 分，英语听力口语 50 分

综合成绩计算公式：（专业综合知识+英语听力口语）/1.5

2. 录取办法

我院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到低进行录取。专业综合知识 60 分及以上、英语听力口语 30 分及以上、综合成绩 60 分及以上为合格，专业综合知识、英语听力口语、综合成绩任意一项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体检

学生来校复试期间，到学校 A 区、B 区和虎溪校区医院进行体检，不到学校体检的学生可在当地三甲医院进行体检，需提供当地三甲医院的体检报告。体检不合格者，不得录取。入学体检不合格者，不得入学。

（五）复试成绩公示

我院将于复试后的第二日在重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网站公布复试成绩及排名，公示期为三天。公示期内如有异议，可向我院接收推免生工作领导小组申诉。

（六）复试费用

按学校文件，向参加复试的每位考生收取复试费 150 元，用于复试工作。

七、拟录取及名单公示

1. 对参加我院推免生复试合格并同意接收的申请者，通过“国家推免生服务系统”发布待录取通知。申请者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 24 小时内通过该系统确认录取，否则将被视为放弃。我院在“全国推免生服务系统”确定了拟录取名单后，将在本单位网站予以公示 5 个工作日。

2. 公示名单无异议后，拟录取名单将在十月下旬，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在重庆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统一对 2020 年全校拟录取推免生名单公示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3、确定录取名单由教育部在 11 月下旬进行公示。

八、复试工作咨询及监督联系方式：

高飞：023-65106209

（如有复试时间调整，以我院发布的最新通知为准。我院推免生接收工作领导小组有权对该细则进行解释。）

重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9 年 9 月 18 日